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已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已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2,700,000 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0.5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后的股份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2025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5-035）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6）。

截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12,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回购最高价格 4.85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4.44 元/股，回购均价 4.71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59,855,99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截至目前，前述已回购的股份 12,700,000 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二、回购股份注销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安排，公司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拟将存放于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2,700,000 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504,500,768股减少为2,491,800,768股，公司股本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股份数量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量	本次注销后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4,500,768	12,700,000	2,491,800,768
股份总数	2,504,500,768	12,700,000	2,491,800,768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损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手续，并根据注销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额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